

我們事奉須為教會

事奉—為召會

C658

(吉他)

1. 我 們 事 奉 須 為 召 會， 神 的 美 意 如 此
定； 這 是 工 作 惟 一 途 徑， 使 徒 都 曾 如 此
副 行。 我 們 事 奉 須 為 召 會， 不 該 為 著 別 事
情； 這 是 神 的 完 全 旨 意， 我 們 必 須 如 此 行。

2. 召會要作神的器皿，
是神永遠的計畫；
神要我們所有事奉，
都為建造祂的家。

3. 元首所賜恩賜的人，
全都為著祂身體；
他們都該建造召會，
使主豐滿得建起。

4. 所有恩賜、一切功用、
聖靈所顯的能力，
以及所有不同職事，
都該只為主身體。

5. 傳揚福音、拯救罪人、
教導、牧養並治理，
以及各樣別的工作，
也該只為主身體。

6. 職事乃是為著召會，
召會不是為職事；
所有燈臺都是召會，
任何職事都不是。

7. 這能保守召會合一，
拯救我們脫宗派；
這將試驗我的動機，
予我目的以更改。

8. 求主救我脫離工作，
脫離宗派的工作；
使我只為召會勞苦，
只為召會而活著。